

##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5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下午13:00以现场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会址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没有监事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各项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何争光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项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932.01万元，比上年增长47.22%、利润总额14,858.61万元，比上年增长171.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035.70万元，比上年增长174.54%、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504.93万元，比上年下降3800.49%。具体内容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的成长性及发展战略等因素，为进一步回报公司股东，使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提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35,706,0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6,071,181.74 元，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事项。

详情请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计提资产

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 **9、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中科星城石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星城”）以及全资子公司贵州格瑞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瑞特”）日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拟向中科星城和格瑞特提供合计不超过 1.5 亿元额度的财务资助（可在额度内循环使用，随借随还），财务资助额度的期限为一年，资助的期限自单笔借款协议签署生效日起不超过一年，借款年化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 1.2 倍。

详情请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 **10、审议通过了《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2018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详情请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以

上报告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